

观世象

仙居下各镇东篱女子义警队,每天义务开展街面巡逻、纠纷化解、平安宣防

“大姐”义警队 小镇新风景

台传媒通讯员曹红兵文/摄

“陌生来电不轻信,涉及转账要留心。”“莫听他人引诱你,生病乖乖吃药去。”“要想人财安,防火位居先。”夜色下的仙居县下各镇,车来人往,民警张林伟带着几名着装整齐、戴着红色治安巡防袖标、手拿小喇叭的大姐正沿街巡逻喊话。

住在这里的居民,几乎每天都要被这群平均年龄40多岁的大姐“吼”上几遍。而面对这样的“唠叨”,小镇居民却甘之如飴。

这些大姐,是仙居县东篱女子义警队队员。自2023年以来,女子义警队累计义务服务70余次;提供救援帮助50余次;排查镇区矛盾纠纷110余起,化解率达96%以上;收集传递信息200余条;巡防关爱未成年人2600余人次。

爱心“王妈”组建东篱女子义警队

下各镇路北村有360户、1300多名村民,沿街店面有256间,还集中了镇中心小学、卫生院、菜场以及几家银行等,加上这几年仙居县的工业版图东扩紧邻镇区,外来人口激增。虽然村里原先的群防群治基础不错,但光靠派出所社区民警那几个人,要做好村里的治安动态管控,有点力不从心。

路北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王雪娟,是留守儿童“东篱之家”的创办人,她先后获评全国民间十大爱心人士、全国文明家庭、浙江省“最美禁毒人”等多项荣誉,被孩子们尊称为“王妈”。

在王雪娟的影响和带动下,“东篱之家”拥有了一支响当当的义工队伍,她们都很热心村里的事务,这使王雪娟有了将爱辐射更多人群的想法。

2022年2月,在时任管片民警张林伟提议下,王雪娟腾出自家院子作为日常活动场地,带领村里12名女村民,组建起东篱女子义警队。下各派出所定期为队员们进行队列训练,开展平安宣防、巡防技巧、防火知识、纠纷化解方法等方面的培训,指导她们参与街面巡逻、纠纷化解、平安宣防等工作。下各派出所与下各镇政府以做好做强女子义警队为抓手,对构建新时代“共建共治共享”社会治理体系进行了积极探索。

调解、灭火、反诈,大姐们样样行



女子义警队队员在接受队列训练。

很快,这群大姐在小镇声名鹊起。

一些家长里短、鸡毛蒜皮的事,民警使不上力难调停。大姐们熟悉情况,一出面就能顺利解决。

因抢空地晒衣一事,素有嫌隙的朱阿姨和马大婶又“杠”上了。张林伟多次想当“和事佬”,却劳而无功。义警队两位队员主动请缨,在两家之间几番劝解后,朱阿姨和马大婶解开了心结。

张氏父子因店铺收益分成之事,十多年来从口角不断到拳脚相向,一度甚至动了刀。派出所民警多次调解,两人却总是闹闹停停。队员张爱娟毛遂自荐,和民警老吕相互配合,几十个来回,情理法并用,把父子二人的利益归属分割得清清楚楚,找到了多年的矛盾根源,亲情得以重续。

“油锅起火,千万不要用水扑灭;厨房烧水做饭,人不要离开灶台。”矛盾纠纷调解,大姐们是行家里手;灭火、反诈等,她们一样干得有模有样。

3月28日晚,义警队员张爱娟和姐妹们在村里巡逻时,发现村民李某家中窗户冒黑烟,队员们跑去马路对面小店借来灭火器,冲进李某家灭火,避免了一场事故的发生。

年初,下各派出所接到一条反诈劝阻指令,村民张大爷正接听诈骗电话。民警尝试电话劝阻,固执的张大爷不耐烦,直接摁掉民警

的电话。情急之下,民警想到距张大爷家不远的义警队员冯大姐,便让她帮忙。冯大姐放下手中活计,飞奔上门,连吼带哄,第一时间阻断了张大爷与诈骗分子的通话。

女子义警队成为流动风景线

“她们是强有力的矛盾调解员、平安宣传员、反诈劝阻员,也是社情民意的收集器、服务群众的直通车。”说起女子义警队,张林伟连连夸赞。

队员们责任心很强,她们会就头天晚上巡逻发现的问题,你一言我一语,商讨对策。她们作为女性的独特优势也展露无遗。巡防时到留守老人的家中坐坐,老人们很开心,有时拉着她们的手能聊上个把小时。

平时参与隐患排查、信息收集,能解决的问题尽快解决,遇到疑难复杂情况时,第一时间汇报给辖区派出所,让事情得到及时有效处置,在当地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。

眼下,热心肠的大姐们成了小镇一道流动的风景。义警队规模不断壮大,目前队员已发展到31人,建制也越来越规范。她们的付出,换来了村镇的平安和谐。去年,东篱女子义警队被评为台州市党员志愿服务“十佳项目”。

三门县人民医院“家风课堂”传清风

本报讯(通讯员王敏霞)“作为家属,我们要互相提醒、互相监督,吹好枕边风,当好贤内助。”日前,在三门县人民医院举办的“家风课堂”现场交流环节,大家讨论分享廉洁治家的经验。

在“家风课堂”上,与会人员观看了警示教育片《家声》,该片展示了几例治家不严、家风不正的鲜活案例。医院向与会家庭赠送廉洁读物《清风传家 严以治家》,倡导干部家属读廉书、知廉意。在“家家家风建设”主题分享环节,与会家庭纷纷讲述自己的家庭廉洁故

事,交流家风建设经验,现场气氛热烈。大家纷纷表示要把清廉家风融入日常生活中,为构建清廉医院贡献力量。

三门县人民医院还组织了一场特别的献花仪式,职工们集体向家属献花,并道一声“家属辛苦了”。家属代表则回赠了“清廉家书”,表达了对清廉家庭的期望和祝福。“我们将继续探索清廉家风建设新路径,深挖传统家风资源,丰富家风教育载体,聚焦重点精准施教,以纯正家风涵养清新医风。”三门县人民医院党委书记罗莹莹表示。

街头:人大代表进校园督查食品安全

本报讯(通讯员陈宇)6月13日,天台县街头镇中心小学邀请部分人大代表,与师生共进午餐,探讨关注学校食品安全问题。

在陪餐过程中,人大代表们与师生进行了亲切交流,了解他们对学校食堂饭菜的满意度。代表们还实地查看了食堂的操作间、储藏室等,对食堂的环境卫生、食品加工流程、餐具消毒等情况进行详细检查。他们对食堂的管理工作给予肯定,并建议学校应将食堂打造成

展示清廉文化的窗口,加强与家长的沟通,共同守护学生的健康。

为了确保师生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街头镇中心小学以“清廉学校”建设为切入点,加强对学校食堂的管理,成立了食品安全领导小组,建立了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同时,学校还加强了对食堂工作人员的培训,提高了他们的食品安全意识和服务水平。此外,学校还积极推行“阳光厨房”工程,让师生可以通过视频监控,实时观看食堂的操作过程。



国防教育进校园

日前,路桥区路南小学邀请雄鹰素质拓展培训基地教官们,为五年级学生开展了匕首操、射击训练、武器讲解等培训课程。“路南街道组织国防教育进校园,就是为了让爱国主义种子深深扎根在孩子们的心中。”路南街道武装干事叶健表示,这样的活动可以激发学生的爱国情感,培养他们的民族自豪感和责任感。

台传媒通讯员徐蒙摄

“火速”志愿者与葡萄种植户持续6年的爱心故事

“他们是真心帮助我们的好人”

台传媒通讯员张鲜红

“你们又来啦,葡萄来不及成熟,今天只摘了25箱,不够的话明天补上……”前两天,在温岭市新河镇陈方莲的葡萄园里,看到太平火速志愿队的志愿者过来运葡萄,陈大爷热情地迎了过去。

从5月底开始,陈方莲家的5亩葡萄园进入了成熟期。和往年一样,老夫夫妻俩只负责葡萄园的日常田间管理和小批量采摘,而种植技术指导、大批量采摘以及销售,就全权交给了火速志愿队。随着葡萄采摘季到来,沉寂多时的“火速爱心葡萄义卖群”又活跃起来……

爱心葡萄卖了6年

进入采摘季,志愿者又开始忙碌起来。陈方莲和崔秀英夫妻俩看在眼里,感激在心里。“以前每到葡萄成熟季节,雇不起小工,每天起早摸黑摘葡萄,卖葡萄,实在辛苦。这6年,是我们老夫夫妻过得最轻松、最开心的几年。能遇见他们,是我们上辈子修来的福气。”说到太平火速志愿队对他家的帮助,崔秀英有些激动。

已年过七旬的陈方莲、崔秀英夫妻俩,腿部都有残疾,靠种植5亩葡萄维持生计。长年过度劳累,使两人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大许

多。过去,由于不懂种植技术,他家种出来的葡萄产量低、品相差,卖不上好价钱,辛苦一年赚不到两万元。再加上两人腿脚不好,卖葡萄也成了他们的大难题。太平火速志愿队有一个助农项目,6年前,把老人纳入助农对象,帮助他们解决卖葡萄难题。

“当王队长和几名志愿者过来说这个事时,我们心想世上哪有这么好的事,还以为是骗子想骗我们的钱呢!”说起6年前的第一次相遇,陈方莲记忆犹新。那年葡萄收成时,“火速”志愿者过来帮陈方莲家卖葡萄。夫妻俩不太放心,悄悄地在本子上记着数量,结果等葡萄采摘完,志愿者把葡萄款送到他们手上时,夫妻俩一合计,发现数量分毫不差,这下彻底放心了。在“火速”志愿者的帮助下,第一年,夫妻俩的葡萄就比往年多卖了1万多元。“接触多了,我们慢慢感受到他们是不求回报、真心帮助我们的好人。”崔秀英说。

养老钱越存越多

在接下来的几年中,夫妻俩只管打理好葡萄园的事,剩余的都交给了“火速”。

志愿者蒋琦曾开过几年农资店,懂得葡萄种植技术,他成了陈方莲家的专用农技师。从冬天葡萄修剪开始,到除草、施肥,再到坐果,每一步蒋琦都把牢质量关。每隔10天左右,他

就要到葡萄园里走一趟。有时夫妻俩碰到技术上的事,只要一个电话,再忙,蒋琦也会过来。

火速志愿队负责人王祥云负责吆喝卖葡萄。每到葡萄成熟时,除了在“火速”各个群和朋友圈发布销售爱心葡萄信息外,他还发动周边的生意伙伴加入到爱心购买大军中。每年7500多公斤的葡萄,王祥云至少卖掉60%。黎淑飞负责统计并整理每天的订单,安排采摘。整个采收季,黎淑飞是最忙的一个。其他志愿者只要有空,就过来帮忙采摘葡萄和送货。

更让老夫夫妻俩高兴的是,自从有了“火速”帮助,他家的葡萄产量一年比一年高,品相一年比一年好,收入更是一比一年多。最多的一年,5亩葡萄卖出12.8万元,除去成本,净赚10万多元。崔秀英患骨质疏松多年,几年前,医生就要她动手术,由于拿不出1万多元的手术费,只能一拖再拖。2021年,崔秀英顺利做了手术。

在“火速”的爱心帮扶下,陈方莲家银行账户里的养老钱也越存越多,他们逐渐萌发了退休的想法。“我们算了一下,再种一年,我们存下的养老金,足够我们的晚年生活啦!”陈方莲开心地说。“趁我们还能走得动,希望能出去多走走,还有希望你们能经常过来看看我们。”崔秀英说。“放心,我们以后肯定会经常过来的,你可是准备好饭菜哦!”王祥云开玩笑地回应道。

临海法官妥善疏导化解邻里赔偿纠纷

“以后还是好邻居”

台传媒记者颜敏丹 台传媒通讯员汪圳洲

“事情都过去了,以后还是好邻居。阿婆这边有什么事需要帮忙的,我一定会帮。”6月初,申请执行人小李到临海市人民法院办理结案手续时,真诚地对法官官说。

这是一起邻里间的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纠纷案件。去年7月15日,王阿婆家散养在外的狗跑到邻居小李家,与小李养的狗撕咬。小李上前驱赶,被王阿婆家的狗咬伤,导致手部肌腱断裂,住院治疗9天,花费医药费1万余元。因赔偿问题协商不下,小李诉至法院。

经审理,法院判决王阿婆赔偿小李医疗费、误工费、护理费等共计2.3万余元。判决

生效后,王阿婆未主动履行,案件进入执行程序。

王阿婆的老伴去世多年,平常靠种菜及两个远嫁女儿给生活费度日,其名下除了农村有一间住的老房子,没有其他财产可供执行。考虑到双方当事人是邻里关系,直接采取强制措施效果不佳,法官便到村里走访调查。据了解,两家人之前关系一直不错,小李本想协商解决,但王阿婆一方面没有收入,舍不得赔钱,另一方面无法理解狗咬伤人怎么需要赔这么多钱,因此态度强硬,拒绝沟通。

为了破解僵局,法官拿出案卷中的相关证据材料,放大复印,又向医生了解治疗的一些专业知识,再次来到王阿婆家,将医院诊

断、治疗项目、赔偿明细等,一一用通俗易懂的话解释给她听。

王阿婆脸上抱怨的神情消散了许多,但仍一言不发。法官继续劝说:“你岁数大了,这些年女儿不在身边,家里有事都是左邻右舍帮忙,听说前些年小李还送过你去医院。他也不想起诉,现在还是愿意协商。好邻居花钱都买不来,为了这件事坏了多年情分,不值得的。”

经过法官一番疏导,王阿婆起身主动到隔壁向小李道歉。小李考虑到她家的经济状况,减少了3000多元的赔偿。王阿婆则联系女儿,让她们帮忙赔偿小李2万元。最终,案件得到妥善解决。



事故酿苦果 法援助缓刑

台传媒通讯员应星宇

一场车祸,两家悲剧

2023年12月30日凌晨,李某驾驶无号牌轻便二轮摩托车,沿玉环某非机动车道由西向东逆向行驶,途经某小学前路段时,碰撞同向且未靠边行走的行人程某某,造成程某某受伤经抢救无效于当日死亡及车辆损坏的道路交通事故。

案发后,李某驾车逃离现场,十余分钟后又返回现场报警。在现场被民警依法传唤到案,并如实供述上述犯罪事实。

经法医鉴定,被害人程某某系寰枕关节脱位致脑干出血,导致中枢性呼吸循环功能障碍死亡,其死亡与本次交通事故存在直接因果关系。经事故责任认定,被告人李某负事故的主要责任,被害人程某某负事故的次要责任。

一场车祸,两家悲剧。对被害人来说,失去了生命;对被告人来说,要面临刑事责任和经济赔偿。

逃逸自首,可否一并认定

今年3月20日,玉环市法律援助中心依法根据玉环市人民法院的通知,指派浙江榴岛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李某提供法律援助。

承办律师会见了被告人,“我们家本来就穷,现在因为这个交通事故,到处借钱赔偿对方,负债几十万元。我们两夫妻一年收入才十万元出头,家里有两个未成年孩子要抚养,两个老人要赡养。未来十多年,要一直还债了。要是当时开车小心一些就好了。”被告人李某在陈述时涕泪纵横,后悔不已。

承办律师仔细梳理了案情,从阅卷和会见的结果看,被告人李某在案发后,驾车逃离现场,十余分钟后又返回现场报警,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这个行为,既有逃逸的情节,也有自首的情节。在司法实践中,由于交通事故的发生基

本是因过失造成的,其主观恶性都不大,故很大一部分交通肇事罪案件对被告人判决适用缓刑;但如果存在逃逸这样的加重情节,其量刑的起点就在3年以上,不太可能适用缓刑。那李某这个行为是否可以逃逸与自首一并认定呢?能否争取到缓刑?

当被告人李某的妻子得知丈夫有可能坐牢,泣不成声:“我知道我们对不住人家,我们也四处借钱,倾尽所有赔偿对方,乞求对方的谅解,我现在一天打两份工,要是李某坐牢,我都不知道接下来的生活该怎么办了……”

承办律师再次会见被告人,沟通确定了从逃逸和自首情节一并认定的角度辩护,争取缓刑。

承办律师助力缓刑

庭审过程中,承办律师发表了如下辩护意见:一、本案属于过失犯罪,事故的发生具有诸多的偶然性因素,被告人的主观罪过较轻。二、被告人自动投案,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,构成自首,具有法定从轻、减轻处罚的量刑情节。三、被告人认罪悔罪态度较好,应予从宽处理。虽然被告人家庭经济条件并不宽裕,但仍通过实际行动对被害人家属民事赔偿部分尽了其最大的努力,并取得了被害人家属的谅解。四、被告人系初犯、偶犯,再犯可能性小,社会危害性小。五、被告人系家庭的经济支柱,请酌情从轻处罚。被告人所犯罪行不重,主观恶性不深,人身危险性较小,有悔改表现,不致再危害社会,符合缓刑的条件。

最后,法院采纳了承办律师的意见,判决被告人李某犯交通肇事罪,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,缓刑2年。

【法条链接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一百三十三条: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,因而发生重大事故,致人重伤、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,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;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,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;因逃逸致人死亡的,处7年以上有期徒刑。